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ego Interactive Co., Ltd**  
**(潤歌互動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22)

**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辭任及委任**

潤歌互動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由2024年1月1日起生效之本公司以下董事之辭任及委任：

- (1) 胡惠君女士(「胡女士」)辭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 (2) 萬立祥先生(「萬先生」)辭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 (3) 趙忠平先生(「趙先生」)辭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 (4) 曾真女士(「曾女士」)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 (5) 莫蘭女士(「莫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 (6) 沈雲駕先生(「沈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 (7) 曾良先生(「曾良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 (8) 陳緯先生(「陳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胡女士、萬先生及趙先生均因個人原因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由2024年1月1日起生效。

胡女士、萬先生及趙先生各自己確認，彼並無就其辭任向本公司申索費用、薪酬或賠償。胡女士、萬先生及趙先生各自亦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事宜須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本公司股東垂注。董事會謹借此機會衷心感謝胡女士、萬先生及趙先生於任內對本公司所作出的貢獻。

## 執行董事辭任

曾女士因個人原因辭任執行董事職務，由2024年1月1日起生效。

曾女士已確認，彼並無就其辭任向本公司申索費用、薪酬或賠償。曾女士亦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事宜須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本公司股東垂注。董事會謹借此機會衷心感謝曾女士於任內對本公司所作出的貢獻。

## 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

莫女士、沈先生及曾良先生的履歷詳述如下：

**莫女士**，37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莫女士自2014年起擔任恆華能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主席並為該公司創始人，及於2018年至2021年擔任清控國創基金管理合夥人。彼亦曾於2010年至2014年擔任山西弘潤電力工程設計諮詢有限公司副總裁，及於2007年至2010年擔任國家電網公司交流建設分公司行政經理。莫女士取得西南大學公共政策碩士學位及教育學博士學位。彼亦於2020年取得清華大學五道口金融學院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除上述披露者外，莫女士於本公告日期前過去三年內並無於其他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亦無擔任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其他職務。就董事會所知，除上述披露者外，莫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莫女士並無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證券權益。

莫女士已確認，彼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指引。

莫女士就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簽署委任函，任期自2024年1月1日起為期三年，並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莫女士將留任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並符合資格於該股東大會上接受重選。莫女士將不收取任何本公司之董事酬金。

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有關莫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其他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予以披露。

**沈先生**，35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時擔任浙江芯科半導體有限公司財務總監。於2011年至2021年，彼擔任立信會計師事務所高級經理，及於2021年至2023年擔任浙商證券投行業務副總監。沈先生畢業於浙江財經大學，主修審計及稅務。

沈先生亦自2023年8月起擔任浙江晶陽機電股份有限公司(SZSE: 300316)獨立非執行董事。就董事會所知及除上述披露者外，沈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沈先生並無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證券權益。

沈先生就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簽署委任函，任期自2024年1月1日起為期三年，並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沈先生將留任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並符合資格於該股東大會上接受重選。沈先生將不收取任何本公司之董事酬金。

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有關沈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其他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予以披露。

**曾良先生**，50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曾良先生為知名的互聯網創業家和天使投資人。彼在數字行銷、移動互聯網和人工智慧應用等行業有豐富的戰略規劃、業務拓展和運營管理經驗。曾先生於2003年至2010年擔任金蝶國際軟件集團有限公司高級副總裁。彼於2010年至2013年擔任微軟大中華區副總裁，負責微軟在該地區針對政府、教育和醫療行業的發展。於2013年至2017年，彼擔任百度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兼百度糯米總經理等高管職務。曾先生擁有美國佐治亞理工大學的管理學碩士和工程碩士學位。此外，彼還擁有北京清華大學的工程碩士學位。

曾良先生自2021年起擔任金慧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SEHK: 8295)獨立非執行董事。就董事會所知，除上述披露者外，曾良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曾良先生並無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證券權益。

曾良先生就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簽署委任函，任期自2024年1月1日起為期三年，並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曾良先生將留任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並符合資格於該股東大會上接受重選。曾良先生將不收取任何本公司之董事酬金。

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有關曾良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其他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予以披露。

## 委任執行董事

陳先生的履歷詳述如下：

陳先生，40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於2010年6月至2018年3月，彼擔任北京鼎金翔輝創業投資股份有限責任公司執行董事，及自2018年4月至今擔任上海巨興傳媒技術有限公司副總裁。陳先生亦自2020年11月起擔任青島亥卯帛創業投資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自2021年6月起擔任北京鼎金翔輝創業投資股份有限責任公司執行董事兼經理。陳先生於2007年獲得華威大學精算學士學位並於2009年獲得該校數理金融碩士學位。

於本公告日期，陳先生持有本公司67,800,000股(4.52%)股份。

陳先生就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與本公司簽署服務合約，任期自2024年1月1日起為期三年。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彼將留任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並符合資格於該股東大會上接受重選。陳先生將不收取任何本公司之董事酬金。

除上述披露者外，陳先生於本公告日期前過去三年內並無於其他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並無擔任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其他職務。就董事會所知，除上述披露者外，陳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有關陳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之其他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熱烈歡迎莫女士、沈先生、曾良先生及陳先生出任本公司之董事。

謹代表董事會  
潤歌互動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平

香港，2023年12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平先生、田歡先生、張永利先生、范連順先生、夏遠波先生及曾真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胡惠君女士、萬立祥先生及趙忠平先生。